永乐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

奉节财农〔2021〕263号文件下达永乐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160.60万元，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完成783户改厕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提高群众生活品质和文明素养，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资金由县卫健委安排分配，根据各乡镇实际需要分解下达资金，我镇共分配资金160.60万元，目标为完成783户改厕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提高群众生活品质和文明素养，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永乐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总计160.60万元，2021年已到位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2021年我镇发放改厕资金783户，160.60万元，该项目

资金无结余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该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，无任何违规使用、挪用、贪污、截留建设资金现象。受益农户能积极配合改厕，手续完备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1年我镇共改造厕屋+三格式化粪池585户，每户补助2300元，改造厕屋+储粪池189户，每户补助1500元，改造三格式化粪池9户，每户补助800元，共计改造783户，补助160.6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：目标设定环境整治783户，目标分值20分。实际改造厕屋+三格式化粪池585户，改造厕屋+储粪池189户，改造三格式化粪池9户，共783户，自评得分20分。

1. 质量指标：目标设定工程验收合格率为100%，目标分值20分，实际验收合格率100%，自评得分20分。
2. 时效指标：目标设定完成及时率100%，目标分值为10分，实际工程在约定时间内完成验收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26.3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 社会效益指标：

目标设定明显改善群众环境卫生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上由于客观因素，环境卫生改善比较明显，自评得分7分。

目标设定改厕政策知晓率≥95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经过走访调查，发现大多数群众不知道此项政策，自评得分9.3分。

（2）可持续影响指标：目标设定工程持续使用年限10年，目标分值10分，实际工程验收合格，可达到预期效果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目标设定受益人口满意度≥95%，目标分数10分。通过调查，受益群众满意度为93%，达到预期满意度，自评得分9.8分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农村村民素质参差不齐，没有保护环境的意识，再加上从来的习惯，致使环境卫生改善没有达到预期效果。镇村干部宣传力度不够，有些群众并不知道改厕政策，致使没有及时的申报项目。接下来，我镇将大力宣传环境保护，督促他们做好环境卫生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和公开情况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6.1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对此次项目内容已按要求公开，对接下来相关的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提升了我镇的民调满意度，我镇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相关的工作水平，继续为民服务。

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24日